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新潮能源

公告编号：2016-100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复牌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7月12日下午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上证公函【2016】0838号《关于对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高送转议案等相关事项的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鉴于此事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7月12日起停牌。

2016年7月13日，公司已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审核要求对《问询函》所列问题逐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并回复。具体回复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鉴于公司股票停牌事项已披露，根据有关规定，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7月14日起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报刊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网站和报刊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7月14日